河北省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在各市（含定州、辛集市）、雄安新区和省政府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基础上编制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年，河北省各级行政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依法履职，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以高质量政务公开助力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主动公开方面。全省各级行政机关全面梳理法定主动公开事项，明确公开内容、公开依据、公开方式、公开职责等，推进法定公开内容主动公开，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加强权威信息发布，省政府网站、省政府微博微信全年分别发布各类政务信息11030条、6526条。加大政策宣传解读力度，以市场主体和群众需求为导向，通过“河北惠企利民政策通”平台动态汇集政策文件2878件、政策解读1937篇，累计访问量3844万人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按照《条例》要求，持续强化服务理念、畅通申请渠道，坚持依法办理、规范答复，着力提高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质效，有效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合理需求。2025年，全省各级行政机关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1511件，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1553件（含上年度结转），其中，予以公开13356件、部分公开4195件、不予公开1542件、无法提供10275件、不予处理395件、其他处理179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持续优化公文公开属性及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对拟公开政府信息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的原则，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属性认定。加强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库建设，定期开展已公开信息的评估清理工作，经统计，2025年全省制发政府规章23件，废止44件，现行有效330件；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919件，废止1088件，现行有效7169件。积极做好政府公报发布工作，全年共编发省政府公报12期，省政府公报实现创刊以来刊登内容全部数字化管理，并通过政务新媒体、政务公开专区等拓宽传播渠道。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充分发挥“河北省人民政府”微博微信为龙头的全省政务新媒体矩阵优势，紧扣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建设、河北高质量发展等主题，采用融媒体短视频、主题图解、AI海报等形式，策划推出系列报道，传播河北声音、讲好河北故事、塑造河北形象。不断优化政府网站功能，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增强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和实用性，进一步提升用户体验。全省各地充分发挥政务公开专区政府信息

查询、办事咨询服务等作用，结合实际拓展专区功能，畅通政务公开“最后一公里”。

（五）监督保障方面。全省各地各部门认真履行信息公开法定职责，完善工作机制，推动各项任务落实。持续做好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工作，强化信息发布审核，有效防范信息发布隐患。重点围绕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务新媒体管理、政策解读等内容，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水平。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示范引领作用，总结推广各地各部门经验做法，促进互学互鉴，不断提高全省政务公开工作质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23	44	330
行政规范性文件	919	1088	716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82883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5200050		
行政强制	17198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11486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9380	622	15	25	1355	114	315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88	10	0	1	25	0	724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2016	352	6	20	873	89	13356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4042	57	2	1	85	8	4195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53	8	0	0	3	0	164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04	2	0	0	0	0	106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2	1	0	0	10	0	53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10	5	0	1	23	0	239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69	3	0	0	0	0	272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24	7	0	0	4	0	235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252	2	0	0	4	0	258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08	6	0	0	1	0	215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9478	147	6	3	338	14	998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43	2	0	0	7	0	252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37	0	0	0	0	0	37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69	1	0	0	2	0	172

		2.重复申请	169	2	0	0	0	0	17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1	0	0	0	0	0	1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39	0	0	0	0	0	39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10	2	0	0	0	0	12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95	2	1	0	7	0	205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19	0	0	0	1	0	520
		3.其他	1044	19	0	0	1	1	1065
	（七）总计		29424	618	15	25	1359	112	3155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644	14	0	1	21	2	68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489	684	497	235	2905	142	47	42	69	300	370	52	65	120	607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进展和成效，但仍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政务新媒体运用能力需进一步加强、主

动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有待拓展、基层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仍需提高。

针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我们坚持问题导向，精准施策，主要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适应不同类型政务新媒体传播特点，努力提升图文、音视频的全媒体推送能力，为公众提供更加权威、准确和丰富的政务信息。二是全面梳理法定公开事项，落实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制度，推动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三是强化业务能力建设，通过集中培训、交流研讨、调研指导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基层工作专业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全省各地各部门认真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省财政厅、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依法依规收取信息处理费共计 290 元。